

# 臺北市111年國中深耕閱讀【以書映光】雙月讀本徵稿計畫

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臺北市國民中學形塑校園新文化新精神實施計畫。
- 二、臺北市國民中學深耕閱讀推動小組111年4月22日工作會議決議辦理。

## 貳、目的

- 一、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素養導向之課程與教學，提升學校教學重視創意與啟發程度，培養學生兼重認知與非認知素養。
- 二、從「大量閱讀」進階高層次「當代閱讀」及「經典閱讀」，共讀不朽當代文學及經典作品，推動經典閱讀風氣，提升學生閱讀深度及思考力。

## 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以下簡稱教育局）
- 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
- 三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。

## 肆、參與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。

## 伍、實施時間：111年5月至112年4月。

## 陸、實施內容

### 一、深耕閱讀雙月讀本

- （一）111年5-6月：記憶傳承人（Lois Lowry 露蕙絲·勞瑞）
- （二）111年7-8月：大自然的獵人（Edward O. Wilson 愛德華·威爾森）
- （三）111年9-10月：白鯨記（Herman Melville 赫曼·梅爾維爾）
- （四）111年11-12月：和動物生活的四季（Konrad Lorenz 康拉德·勞倫茲）
- （五）112年1-2月：跳舞的熊（Witold Szabłowski 維特多·沙博爾夫斯基）
- （六）112年3-4月：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（Yann Martel 揚·馬特爾）

### 二、推動深耕閱讀時間

- （一）結合晨讀、班級共讀
- （二）運用彈性時間規劃閱讀課程
- （三）領域融入
- （四）自主學習運用

### 三、徵稿題材

- （一）以「深耕閱讀雙月讀本」之當月讀本為主。
- （二）徵稿題材定期公告於「臺北市國民中學深耕閱讀推動資源網-以書映光專區」。

### 四、徵稿格式

- （一）請依照公告指定方式進行圖文編排、自由創作，完成後務必存成 pdf 檔上傳「臺北市國民中學深耕閱讀推動資源網-以書映光專區」。
- （二）投稿作品內容務須注意版權問題。

#### 五、徵稿主題及截止日

- (一) 記憶傳承人:111年6月24日 (星期五)
- (二) 大自然的獵人:111年8月26日 (星期五)
- (三) 白鯨記: 111年10月28日 (星期五)
- (四) 和動物生活的四季:111年12月23日 (星期五)
- (五) 跳舞的熊:112年2月24日 (星期五)
- (六) 少年 pi 的奇幻漂流:112年4月28日 (星期五)

#### 六、徵稿注意事項

- (一) 依學校規模大小 (班級數以普通班班級數計算):
  - 20班以下者推薦至多5人。
  - 21~40班者推薦至多8人。
  - 41班以上者推薦至多10人。
- (二) 徵稿作品請各校自行上傳至「臺北市國民中學深耕閱讀推動資源網-以書映光專區」。
- (三) 學校推薦表核章後掃描檔務必寄至 lcjh008@lcjh.tp.edu.tw。
- (四) 相關校內推動歷程留校備查，俾利本局了解各校執行情形。

#### 柒、獎勵

- 一、為鼓勵學生踴躍參與，請各校結合校內獎勵制度，自訂推動與鼓勵策略。
- 二、學校推薦之學生，其投稿作品經評審為「優良」或「入選」者，均可獲得禮券每人100元 (或圖書) 以茲鼓勵。
- 三、本局另將「優良」作品公告於「臺北市國民中學深耕閱讀推動資源網-以書映光專區」供讀者瀏覽觀摩學習。

網址：<https://ireading.tp.edu.tw/plugin/yingguang/index.php>

#### 四、推動徵稿活動相關人員敘獎

- (一) 指導教師：同一位教師指導學生投稿累積達4次，各校得依本計畫敘嘉獎2次。
- (二) 行政推動人員：各校行政承辦推動人員累積達4次推薦參加投稿活動者，得依本計畫敘嘉獎1次3人、嘉獎2次2人。

捌、計畫經費：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教育局閱讀推動相關預算下支應。

玖、本實施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  
臺北市 111 年度國中經典閱讀【以書映光】雙月讀本徵稿計畫  
推薦表

書名： \_\_\_\_\_

學校名稱		學校班級數	
「經典閱讀文青」推薦學生			
編號	班級座號	學生姓名	指導老師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
➤班級數 20 班以下者至多推薦 5 人，21 班~40 班者至多推薦 8 人，41 班以上者推薦至多 10 人。

➤學校推薦表核章後掃描檔務必寄至 [lcjh008@lcjh.tp.edu.tw](mailto:lcjh008@lcjh.tp.edu.tw)。

承辦人

單位主管

校長